

南昌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洪应急字〔2022〕244号

南昌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情况通报

各县（区）、开发区应急管理（安监）局，湾里管理局社会稳定办，市局机关有关科室，综合执法支队：

为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，强化安全生产日常监督检查，聚焦重点行业领域，加大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力度，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，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努力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现将全市2022年1-8月份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开展情况

（一）各县区统计排名（按处罚率）

1. 青云谱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81次，行政检查次数87次，查处隐患次数41次，整改隐患次数31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6次，处罚金额3.95万元，处罚率6.9%；

2. 东湖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65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65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50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49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4 次，处罚金额 6.3 万元，处罚率 6.15%；

3. 西湖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122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22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173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25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7 次，处罚金额 5.9 万元，处罚率 5.74%；

4. 安义县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146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46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171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52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6 次，处罚金额 26 万元，处罚率 4.11%；

5. 青山湖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85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01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252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39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4 次，处罚金额 2.3 万元，处罚率 3.96%；

6. 南昌县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116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16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312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37 次；预防性处罚次数 4 次，处罚金额 8.2 万元，处罚率 3.45%；

7. 新建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45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15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142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10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3 次，处罚金额 3 万元，处罚率 2.61%；

8. 进贤县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287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287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280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93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4 次，处罚金额 4.5 万元，处罚率 1.39%；

9. 红谷滩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46 次，行政检查

次数 72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13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3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1 次，处罚金额 0.1 万元，处罚率 1.39%。

(二) 开发区、管理局统计排名（按处罚率）

1. 小蓝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178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286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497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337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9 次，处罚金额 10 万元，处罚率 3.15%；

2. 经开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138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90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639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536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3 次，处罚金额 1.8 万元，处罚率 1.58%；

3. 高新区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81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162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307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78 次，预防性处罚次数 1 次，处罚金额 0.2 万元，处罚率 0.62%；

4. 湾里局“互联网+执法”使用次数 74 次，行政检查次数 57 次，查处隐患次数 234 次，整改隐患次数 155 次，处罚率 0%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一是执法信息化水平还不高。从“互联网+执法”系统来看，各县区普遍存在隐患未闭环管理，如：新建区 6-8 月份发现隐患 26 起，完成整改 1 起，整改率为 3.85%；小蓝经开区 6-8 月份发现隐患 133 起，完成整改 22 起，整改率为 16.54%。部分县区未使用“互联网+执法”系统开展执法检查，在系统中红谷滩区 6-8 月数据为 0。

二是执法案例报送有差距。截止8月份，安义县、青云谱区典型案例报送未达到数量要求，已上报的案例合格率较低，距离全省典型案例报送率、合格率平均水平仍有差距。

三是行政执法集中行动进展不均衡。从各县区上报的集中行动数据来看，部分县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集中行动中6项活动开展进度缓慢，其中安义县、新建区6项活动有5项尚未开展。部分县区上报进展情况数据时未根据年度执法计划填报，同时还存在本月数据比上月数据少的逻辑错误。结合“互联网+执法”系统，普遍存在上报的行政执法集中行动数据与系统中数据不一致的问题。

三、案卷评查情况

根据《南昌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集中行动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8月份组织对全市各县区选送的16个行政处罚案卷进行了评查。现将评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评查主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规章，对照江西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和《安全生产执法手册（2020年版）》要求，重点从主体是否适格、事实证据是否清楚、适用法律是否准确、程序是否合法、自由裁量是否适当、文书制作、案卷归档是否规范等方面进行全面评查。从评查情况来看，各县区案卷制作水平较往年有了较大提升，执法人员行政执法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。案卷比

较规范的县区有：西湖区、青山湖区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

尽管各县区案卷质量有提升，但在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、执法程序和案卷规范上仍然存在差距。一是程序不够规范。《行政处罚法》规定应当自行政处罚案件立案之日起九十日内作出行政处罚决定。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由于安监总局 15 号令有规定立案之日起三十日内作出处罚决定，因此在执法过程中仍要按照三十日的时限进行处罚。有的县区立案时间晚于询问通知书落款时间，有的用行政执法专用章代替单位公章。二是证据不够充分。多数案卷证据材料复印件、现场照片信息采集不全、不规范，如复印件未注明核对原件情况，无被询问人与企业的关系证明，无信息采集人员、时间、地点等详细记录并经当事人确认签字就直接作为证据使用。有的证据种类单一，不能形成证据链。有的询问笔录过于简单，执法人员提问针对性不强。三是案卷制作不够规范。个别县区案卷未按规定装订，有的案卷封面未使用牛皮纸。有的文书归档不规范，未编写页码。个别文书用语不规范、有错别字，还存在手写内容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一是规范使用信息化系统。要持续推进“互联网+执法”系统的应用，全面使用“互联网+执法”系统开展执法检查、

行政处罚，实行线上执法，及时录入上传执法信息和数据，隐患整改治理形成闭环管理。

二是加大典型案例报送力度。省厅将对典型案例报送情况进行通报，各县区应急（安监）局、湾里管理局社会稳定办、局有关监管科室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要求选取符合《执法手册》中各行业领域执法检查重点事项的案例上报，确保报送率、提高合格率。8月份未完成4个典型案例上报的县区要抓紧上报，已完成上报的县区要跟踪系统中案例判定情况，对于不合格的案例应当及时更换。

三是扎实开展集中行动。各县区应急（安监）局要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，以执法大培训、示范执法、联合执法、交叉执法、执法比武、执法案卷评议等“六项活动”为载体，加大执法业务培训力度，加强执法交流，规范执法行为，高质量办案。每次活动组织开展前，要认真谋划，明确参与人员，设定预期效果；活动后要及时总结分析，评议活动实效，为后续活动开展打好基础。

四是推进执法规范化水平。要以案卷评查为契机，认真对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和《安全生产执法手册（2020年版）》等要求，针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认真分析原因，迅速抓好整改，确保案卷制作水平再上台阶。要建立完善内部执法案件查办、法治审核等制度，立足“高质量办案、办高质量案”这一目标，围绕案件查办全流程，

特别是立案、调查取证、行政处罚(听证)告知、文书送达、法制审核、行政处罚决定、行政处罚的执行和结案等关键环节，做到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、依据正确、定性准确、处罚适当、程序合法；要高度重视执法文书的制作，对于文书中的内容表述要真实、客观、清楚、规范，法律依据和标准适用要正确、明晰，确保无漏洞、可追溯。

